

# 吴忠市红寺堡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、《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、《红寺堡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红政办发〔2019〕96号）的文件精神，我单位认真梳理了2023年财政安排的资金支出，组织各项目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对我部门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开展自评。自评结果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基本概况

### 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

负责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吴忠市、红寺堡区就业创业各项方针政策；组织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，办理人才求职登记、人才招聘、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制登记及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工作；负责城乡各类人员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登记审核发放和管理工作；负责落实重点群体就业扶持政策，指导开展就业援助专项活动，发放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；负责指导全民创业工作，指导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和小额担保贷款规范管理；指导开展就业技能、职业技能、创业能力培训；负责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各类信息统计，推进就业创业服务实名制

管理，开展就业失业登记；负责组织开展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招募及到事业单位实习派遣和管理工作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“三支一扶”补助资金投入总计 4209 万元，其中：下达资金总计 4111 万元、地方配套资金 98 万元。2023 年度全部支付完成，执行率 100%。

2.就业补助资金投入总计 3321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3.就业专项地方配套资金投入总计 230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4.就业工作专项经费投入总计 5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5.闽宁资金项目投入总计 69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### 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转移支付资金分别按照其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分配和下达，按照上一年度结算数据和本年度预算情况进行综合考虑，分配科学，下达及时。资金到达红寺堡区财政局，及时申请拨付，拨付率 100%。资金使用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，资金支付及时，执行率 100%。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，每年按照自治区下达绩效情况进行管理，提高绩效管理效率。支出责任履行方面，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，把控支出关。我单位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执行，按照合同要求付款，不存

在违规支付的情况，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，账务处理清晰、完整、规范，账目按照规定归档存放。

### **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三支一扶补助资金绩效总体目标是资金按规定用于“三支一扶”人员生活补贴等资金并确保“三支一扶”工作顺利推进。2023年度，“三支一扶”补助资金全部用于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各类补贴资金，“三支一扶”各项工作正常推进，顺利进行。

就业补助资金总体目标是全部用于规定用途，资金及时兑付，2023年度城镇登记失业人数370人，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102人，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302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200人。全部完成自治区分解任务指标。

就业专项地方配套资金，主要用于支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生活补助，按照人均标准1359元/月发放，促进就业，提高就业收入，保障137人就业。

就业工作专项经费，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，开展招聘等日常就业工作，提高就业质量。

闽宁资金项目，主要有赴闽转移就业补贴项目、村级就业帮扶车间带动就业项目、电商技能培训项目，按照年初项目库建设及政策文件严格执行，提高就业积极性，促进红寺堡区就业。

#### **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一是“三支一扶”补助资金，享受生活补贴人员数量 578 人，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%，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率 100%，生活补贴人均标准 52000 元左右每年，新增就业人数 310 人，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95%，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。

二是就业补助资金，享受公岗补贴人数 1720 人，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%，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 100%，公岗补贴人均标准 21000 元每年，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370 人，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102 人，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302 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00 人，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大于等于 95%，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95%，已全部完成全年目标。

三是就业专项地方配套资金，保障 137 人就业，资金发放及时，按照 1359 元/月人均标准发放，促进就业质量。

四是就业工作专项经费，保障就业工作正常开展，提升就业服务质量。

五是闽宁资金项目，促进脱贫户、监测户赴闽转移就业积极性，提高就业质量。

### **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无。

### **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自评结果用于规范以后的资金管理和绩效管理，及时公

开。

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## 六、附件

红寺堡区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吴忠市红寺堡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

2024 年 12 月 11 日